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NO HAIJING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06)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 全年業績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經審核比較數字。

##### 摘要

- 年內，收益約為606,700,000港元，較去年約499,900,000港元增加約21.4%。
- 年內，毛利約為137,100,000港元，較去年約91,700,000港元增加約49.5%。年內，整體毛利率由18.3%增加至22.6%。
- 本年度經營溢利約22,200,000港元，去年經營虧損約38,600,000港元。
- 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31,100,000港元，較去年約68,000,000港元減少約54.3%。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約2,069,5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66,100,000港元增加約138.9%。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權益總額約1,073,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47,600,000港元增加208.7%。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3	606,669	499,936
銷售成本		<u>(469,560)</u>	<u>(408,286)</u>
毛利		137,109	91,650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5	7,555	5,143
收購聯營公司之議價收購收益	11	84,673	–
商譽減值虧損	14	(43,049)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40,117)	(78,67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50,37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虧損淨額	15	(25,711)	(6,37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760</u>	<u>–</u>
經營溢利(虧損)		22,220	(38,632)
融資成本	6	<u>(39,561)</u>	<u>(23,483)</u>
除稅前虧損	6	(17,341)	(62,115)
所得稅開支	7	<u>(12,691)</u>	<u>(5,866)</u>
年內虧損		(30,032)	(67,98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40,333)	(15,80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2	<u>45,467</u>	<u>–</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u>(24,898)</u></u>	<u><u>(83,785)</u></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		(31,076)	(67,981)
非控股權益		<u>1,044</u>	<u>—</u>
		<u><b>(30,032)</b></u>	<u><b>(67,981)</b></u>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股東		(24,313)	(83,785)
非控股權益		<u>(585)</u>	<u>—</u>
		<u><b>(24,898)</b></u>	<u><b>(83,785)</b></u>
每股虧損	9		
— 基本		<u><b>(0.64港仙)</b></u>	<u><b>(2.24港仙)</b></u>
— 攤薄		<u><b>(0.64港仙)</b></u>	<u><b>(2.24港仙)</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0,925	8,776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8,289	165,137
無形資產	10	142,000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	293,588	–
土地租賃溢價		28,443	28,54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	346,702	–
潛在收購附屬公司之按金款	13	11,408	50,000
收購土地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款		3,339	4,176
商譽	14	96,094	–
		<u>1,280,788</u>	<u>256,630</u>
<b>流動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5	360	162,615
存貨		24,704	23,381
土地租賃溢價		704	68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379,413	329,970
應收貸款	17	354,43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6,608	2,6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496	90,143
		<u>788,722</u>	<u>609,454</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165,956	99,985
應付票據	19	360,000	–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	374,406	134,395
應付所得稅		58,344	1,659
		<u>958,706</u>	<u>236,039</u>
<b>流動(負債)資產淨值</b>		<u>(169,984)</u>	<u>373,41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110,804</u>	<u>630,045</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37,703	2,396
應付票據	19	—	280,000
		<u>37,703</u>	<u>282,396</u>
<b>資產淨值</b>		<b><u>1,073,101</u></b>	<b><u>347,649</u></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29,410	44,874
儲備		897,331	302,775
		<u>1,026,741</u>	<u>347,649</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026,741	347,649
非控股權益		46,360	—
		<u>1,073,101</u>	<u>347,649</u>
<b>權益總額</b>		<b><u>1,073,101</u></b>	<b><u>347,649</u></b>

##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乃節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核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制。

###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本核數師提請注意有關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於報告期末，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169,984,000港元。該基準的有效性取決於貴集團的未來經營盈利或在借貸及銀行融資到期時續期或再融資的能力。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詳述，於報告期末，貴集團有可動用的銀行融資29,722,000港元，並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發行本金額為120,000,000港元的票據。因此，貴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因未能取得必要融資時將產生的任何調整。本核數師認為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30,032,000港元,且於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169,984,000港元。然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滿足自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的到期財務債務,理由是:i)本集團有能力在借款及銀行融資到期時續期或再融資;ii)本集團旅遊、娛樂及文化產業的新業務持續發展及改善;iii)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發行本金額為120,000,000港元的第二批票據,詳情見附註21(a);及iv)本公司董事將考慮動用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動用銀行融資29,722,000港元,以履行到期財務義務。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與二零一五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且已自本年度起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益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銷售包裝產品	565,633	499,936
景區業務的票務銷售額	3,073	—
放債業務貸款利息收入	11,351	—
票務代理業務服務費	24,794	—
保健業務委託及管理費	1,818	—
	<u>606,669</u>	<u>499,936</u>

### 4. 分類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根據本集團各經營分類之內部報告，評估該等分類之表現及將資源分配至各分類。本集團之經營分類按其業務性質建構及分開管理。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類如下：

- (a) 製造及銷售包裝產品(「包裝業務」)；
- (b) 證券買賣及其他投資活動(「證券投資」)；
- (c) 票務代理業務(「票務代理」)；
- (d) 景區業務(「景區」)；
- (e) 放債業務(「放債」)；及
- (f) 保健業務(「保健業務」)。

分類業績指各可報告分類之業績，以下分析為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計量方法。

## 按業務分類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類及其他分類資料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載列如下：

	包裝業務		證券投資		票務代理		景區		放債		保健業務		總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可報告分類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u>565,633</u>	<u>499,936</u>	<u>-</u>	<u>-</u>	<u>24,794</u>	<u>-</u>	<u>3,073</u>	<u>-</u>	<u>11,351</u>	<u>-</u>	<u>1,818</u>	<u>-</u>	<u>606,669</u>	<u>499,936</u>
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	<u>43,994</u>	<u>21,901</u>	<u>60,037</u>	<u>(57,561)</u>	<u>(2,666)</u>	<u>-</u>	<u>(19,501)</u>	<u>-</u>	<u>6,318</u>	<u>-</u>	<u>(845)</u>	<u>-</u>	<u>87,337</u>	<u>(35,660)</u>
其他收入														1,288
融資成本														(34,263)
公司開支														(71,703)
除稅前虧損														<u>(17,341)</u>
														<u>(62,115)</u>

	包裝業務		證券投資		票務代理		景區		放債		保健業務		公司		總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利息收入	99	185	213	-	-	-	-	-	-	-	-	-	1,122	754	1,434	939
折舊及攤銷	23,215	20,790	-	-	-	-	2,484	-	15	-	-	-	972	-	26,686	20,790
商譽減值虧損	-	-	-	-	27,000	-	16,049	-	-	-	-	-	-	-	43,049	-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	-	-	-	-	-	-	-	5,000	-	-	-	-	-	5,000	-
收購聯營公司之議價收購 收益	-	-	84,673	-	-	-	-	-	-	-	-	-	-	-	84,673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之已變現虧損 淨額	-	-	25,711	6,376	-	-	-	-	-	-	-	-	-	-	25,711	6,37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1,760	-	-	-	-	-	-	-	-	-	-	-	1,760	-
融資成本	5,108	7,365	190	-	-	-	-	-	-	-	-	-	34,263	16,118	39,561	23,483
所得稅開支	4,713	5,866	-	-	6,087	-	24	-	1,867	-	-	-	-	-	12,691	5,866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u>32,256</u>	<u>38,892</u>	<u>-</u>	<u>-</u>	<u>-</u>	<u>-</u>	<u>196,000</u>	<u>-</u>	<u>149</u>	<u>-</u>	<u>-</u>	<u>-</u>	<u>3,276</u>	<u>-</u>	<u>231,681</u>	<u>38,892</u>

## 5.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其他收益</b>		
利息收入	1,434	939
租金收入	475	536
	<u>1,909</u>	<u>1,475</u>
<b>其他收入</b>		
政府補助金	2,400	737
銷售原料及廢品	1,168	1,250
銷售蒸汽	567	946
補償金收入	666	1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36	133
匯兌收益淨額	87	67
雜項收入	722	347
	<u>5,646</u>	<u>3,668</u>
	<u><u>7,555</u></u>	<u><u>5,143</u></u>

## 6. 除稅前虧損

經扣除以下項目後列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a) 融資成本：</b>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6,306	7,834
應付票據之利息	23,255	15,649
	<u>39,561</u>	<u>23,483</u>
<b>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5,805	66,519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4,203	4,692
與購股權有關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20,939	—
	<u>100,947</u>	<u>71,211</u>
<b>c) 其他項目：</b>		
土地租賃溢價之攤銷	695	696
核數師酬金	900	630
服務成本	3,690	—
存貨成本(附註)	465,870	408,286
投資物業折舊	574	52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5,417	20,094
應收貸款之呆賬撥備	5,57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038	884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費用	7,368	4,251

##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就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作出撥備。二零一五年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基於相關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就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的適用稅率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即期稅項</b>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u>1,868</u>	<u>—</u>
	<u>1,868</u>	<u>—</u>
<b>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b>		
—本年度	10,888	5,26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u>	<u>665</u>
	<u>10,888</u>	<u>5,934</u>
<b>遞延稅項</b>	<u>(65)</u>	<u>(68)</u>
<b>年內稅項開支</b>	<u><u>12,691</u></u>	<u><u>5,866</u></u>

##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u><u>(31,076)</u></u>	<u><u>(67,981)</u></u>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3,589,901	249,300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之影響	1,065,574	54,012
發行新股份以收購附屬公司之影響	209,481	–
股份拆細之影響	–	2,729,809
發行報酬股份之影響	6,011	–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新股份	11,093	–
	<u>4,882,060</u>	<u>3,033,121</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虧損：		
– 基本	<u>(0.64港仙)</u>	<u>(2.24港仙)</u>
– 攤薄	<u>(0.64港仙)</u>	<u>(2.24港仙)</u>

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的未行使購股權，原因是假設行使將令每股虧損下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是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股份。

## 10. 無形資產

	票務代理權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年初	–
添置 – 收購附屬公司	146,346
匯兌調整	<u>(4,346)</u>
於報告期末	<u>142,000</u>

獨家票務代理權乃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確認。所收購的文化表演印象劉三姐之獨家票務代理權乃按20年期間授予，並具有於到期日優先續期的權利。加上文化表演印象劉三姐自二零零四年起經營，且每年演出逾500場，本集團認定，該資產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因此，獨家票務代理權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本集團已委聘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上雄國際顧問集團有限公司對獨家票務代理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價值進行評估。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一年的財政預算進行的現金流預測，對每張票收入及表演觀眾應用3%的平均增長率，二零二一年後的現金流使用每年2%的增長率，及折現率20.4%。現金流入／流出乃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

董事認為，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無形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賬面值。

## 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 於馬來西亞上市	377,677	—
議價收購收益	(84,673)	—
分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1,760	—
匯兌調整	(1,176)	—
	<u>293,588</u>	<u>—</u>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u>293,588</u>	<u>—</u>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	<u>326,613</u>	<u>—</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本集團完成認購Yong Tai Berhad(「Yong Tai」)的150,000,000股新股份。Yong Tai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議價收購收益84,673,000港元已基於完成日期該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之公平值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聯營公司(董事認為其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詳情。聯營公司的下列股本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

聯營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地點及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賬面值	本集團分佔直接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Yong Tai Berhad (「Yong Tai」)(附註i)	馬來西亞	馬幣190,172,000元	39.44		- 所有類型布匹之生產 及印染以及房地產 發展

附註：

- (i) 上述於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入賬。

## 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香港境外上市的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按公平值(a)	343,894	—
於香港境外上市的普通股，按公平值(b)	2,808	—
	<b>346,702</b>	<b>—</b>

- (a) 該金額指Yong Tai(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200,000,000股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可由持有人於發行日期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第三週年後直至到期日(為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發行日期第十週年)期間不時選擇轉換成Yong Tai的普通股。於到期日後仍未轉換的所有已發行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將自動轉換成Yong Tai普通股。由於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被禁止於發行日期起3年內轉換，且本集團無意於到期日前將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轉換成Yong Tai普通股，因此於Yong Tai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的投資已作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入賬，並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 (b) 上市證券的公平值基於報告期末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
- (c)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該等股份公平值增加45,467,000港元，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中確認。

### 13. 潛在收購附屬公司之按金款

-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與四名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一份意向書（「意向書」），內容有關建議收購Arch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Arch Partners」）的100%股權。Arch Partners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份由賣方持有。亞旅國際有限公司（「亞旅國際」）為Arch Partners的全資附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亞旅國際已與美嘉國旅（「美嘉國旅」）簽訂長期包機合同及有關出境旅遊及接待的總承包合同。此外，亞旅國際將在中國成立一家旅行諮詢公司及與美嘉國旅簽訂長期諮詢協議。美嘉國旅為於中國註冊的有限公司，其主營業務為國內旅遊業務、入境旅遊業務及出境旅遊業務。簽署意向書時已支付金額為11,408,000港元的可退還按金。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購買Arch Partner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待售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60,000,000元（相當於約179,200,000港元）。

除於報告期末前支付的可退還按金11,408,000港元外，餘額透過本公司向各賣方按其在收購事項之前於Arch Partners之股權比例配發及發行本公司280,000,000股普通股份及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112,000,000港元的零票息可換股債券而支付。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潛在收購附屬公司的按金50,000,000港元，指有關建議收購在中國從事光伏業務的實體的可退還按金。建議收購事項已終止，按金50,000,000港元已於年內退還予本集團。

### 14. 商譽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賬面值之對賬</b>		
於報告期初	-	-
收購附屬公司	139,143	-
年度減值虧損	(43,049)	-
	<hr/>	<hr/>
於報告期末	<b>96,094</b>	-
	<hr/> <hr/>	<hr/> <hr/>

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可從有關業務合併中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商譽之賬面值已分配至本集團之已識別現金產生單位，如下所示：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票務代理</b>		
– Master Race Limited(「Master Race」)	41,743	–
減：年度減值虧損	<u>(27,000)</u>	<u>–</u>
	<u>14,743</u>	<u>–</u>
<b>景區</b>		
– Golden Truth Enterprises Ltd.(「Golden Truth」)	16,049	–
減：年度減值虧損	<u>(16,049)</u>	<u>–</u>
	<u>–</u>	<u>–</u>
<b>保健業務</b>		
– 賢泰國際有限公司(「賢泰」)	81,351	–
	<u>96,094</u>	<u>–</u>

本集團每年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或倘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減值，則會更頻繁測試。

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使用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一年就Master Race、Golden Truth及賢泰分別應用3%、15%及10%的平均增長率。超出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就Master Race、Golden Truth及賢泰分別以估計年增長率2%、3%及3%推算。所使用的增長率乃基於歷史增長情況及過往經驗，且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所在行業當前的估計長期增長率。就Master Race、Golden Truth及賢泰所使用的折現率(管理層估計以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之評估及現金產生單位之現金流量的特定風險)分別為20.4%、20.9%及18.8%。

現金產生單位Master Race及Golden Truth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因此Master Race及Golden Truth之商譽在年內減值。

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賢泰的商譽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之金額。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Master Race集團完成日期，議價收購收益19,655,000港元基於管理層對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之初步評估確認(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披露)。然而，經計及就提高票價獲取當地政府批准意外延誤，管理層認為，評估所收購資產的公平值時使用的若干主要假設(包括票價增長率)應予調整。無形資產於收購日期的金額因此由182,000,000港元減少至146,346,000港元，產生合併時商譽41,743,000港元及確認遞延稅項負債36,587,000港元。

#### 1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股本證券，持作買賣：		
於香港上市	-	128,563
於香港境外上市	<b>360</b>	381
非上市投資基金，持作買賣	-	33,671
	<b>360</b>	<b>162,615</b>

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報告期末於活躍市場所報之市價計算。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及持作買賣之非上市投資基金已被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虧損淨額25,711,000港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 1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b>205,419</b>	144,747
減：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b>(80)</b>	(482)
	<b>205,339</b>	144,265
應收票據	<b>90,808</b>	102,988
其他應收款項	<b>19,957</b>	72,222
預付款項及按金	<b>63,309</b>	10,495
	<b>379,413</b>	<b>329,970</b>

本集團之客戶獲授之一般信貸期為90日至120日(二零一五年：90日至120日)。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b>192,437</b>	137,717
三個月以上但於六個月內	<b>11,943</b>	5,011
六個月以上但於一年內	<b>357</b>	15
一年以上	<b>682</b>	2,004
	<b>205,419</b>	144,747
減：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b>(80)</b>	(482)
	<b>205,339</b>	144,265

## 17.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之信貸質素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給予第三方之無抵押貸款		
— 本金	309,885	—
— 利息	6,787	—
	<u>316,672</u>	<u>—</u>
給予第三方之有擔保貸款		
— 本金	37,143	—
— 利息	622	—
	<u>37,765</u>	<u>—</u>
總計	<u><u>354,437</u></u>	<u><u>—</u></u>
應收貸款及利息總額	360,016	—
減：年內呆賬撥備	(5,579)	—
賬面淨值	<u><u>354,437</u></u>	<u><u>—</u></u>
指：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即期部分	354,437	—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非即期部分	—	—
	<u><u>354,437</u></u>	<u><u>—</u></u>

所有貸款均為無抵押，其中貸款本金為37,143,000港元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擔保。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貸款及利息與並無近期違約情況之數名借款人有關。

於報告期末，應收貸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實際年利率介乎10%至15%。

## 1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78,805	59,996
應付票據	14,216	4,8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454	19,501
應付票據之應計利息	41,481	15,649
	<u>165,956</u>	<u>99,985</u>

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67,078	47,991
三個月以上但於六個月內	8,031	7,560
六個月以上但於一年內	1,746	2,611
一年以上	1,950	1,834
	<u>78,805</u>	<u>59,996</u>

## 19. 應付票據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利率8厘之兩年期票據(附註a)	280,000	280,000
年利率10厘之一年期票據(附註b)	80,000	—
	<u>360,000</u>	<u>280,000</u>

- (a) 該等票據按年利率8厘計息及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到期，並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鵬程企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為衡平法抵押。票據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 (b) 該等票據按年利率10厘計息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到期，由本公司一名股東提供697,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之抵押作擔保。票據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 20.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		
銀行借貸－有抵押	104,924	104,648
其他借貸－有抵押	17,882	29,747
其他借貸－無抵押	251,600	—
	<u>374,406</u>	<u>134,395</u>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及其他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

有抵押及無抵押銀行及其他借貸乃按固定或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的借貸之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實際年利率		
銀行借貸－有抵押	4.79%至6.40%	4.79%至6.72%
其他借貸－有抵押	6.40%	4.79%至6.16%
其他借貸－無抵押	6.00%至24.00%	—

## 21. 報告期後事項

### (a) 發行票據

根據本公司與Prosper Talent Limited（「投資者」）（Prosper Talent Limited 為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訂立的一份票據購買協議（「票據購買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向投資者發行本金額為120,000,000港元的第二批票據。根據票據購買協議，本公司同意發行而投資者同意分兩批向本公司購買本金總額最多200,000,000港元之已抵押票據（「該等票據」）。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的第一批票據，詳情已披露於附註19(b)。

第二批票據按每年10%之利率計息，於發行日期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起12個月（「初始到期日」）到期，經票據持有人同意，可延長至24個月（「經延長到期日」）。自緊隨初始到期日後的日期起直至及包括經延長到期日止期間，利率將為每年13%。票據由本公司股東提供的若干本公司普通股質押而擔保。

**(b) 建議收購Jet Asia Airways Co., Ltd**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本集團、JAA Capital Limited(「JAA Capital」)及Jet Asia Airways Co., Ltd(「Jet Asia」)就建議收購Jet Asia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Jet Asia為於泰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Jet Asia透過自泰國民航處獲得航空營運人許可證，於二零一零年在泰國曼谷蘇凡納布機場開展業務，以提供涵蓋非洲、中國、日本、韓國及中東的包機服務。JAA Capital有權收購Jet Asia的49%股權或1,225,000股股份，並將股份轉讓予本集團或本集團指定的第三方。

JAA Capital有權收購四架波音767飛機及七台飛機引擎(「目標設備」)，擬於香港、英屬處女群島或新加坡成立持有目標設備的公司(「目標公司」)，並轉讓目標公司之75%股權(「目標股份」)予本集團或本集團指定的第三方。

收購Jet Asia的估計代價為10,000,000美元，本公司將發行股份以支付代價。目標股份的估計代價為24,000,000美元，本公司將以現金及／或發行股份支付代價。

建議收購事項預期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完成。建議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之公告。

**(c) 收購羅蘭索國際有限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本集團與BD Corporation Pte Ltd(「BD Corporation」)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向BD Corporation收購羅蘭索國際有限公司(「羅蘭索」)的42,000,000股股份(相當羅蘭索的已發行股本約9.6%)，代價為1,26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6,935,000港元)。羅蘭索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羅蘭索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活家具之設計、製造、組裝及分銷。

總代價已由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完成時以現金向BD Corporation支付。代價乃參考羅蘭索股份之過往及近期市價釐定，並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d) 收購意高旅運有限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Poon Keng Tat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Poon Keng Tat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購買意高旅運有限公司(「意高旅運」)的95%已發行股本，代價約4,403,000港元。意高旅運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Poon Keng Tat持有99.9%股權。該公司為一間旅遊相關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香港全資附屬公司Incola Air Services主要從事旅行社業務。有見於中國人民對海外旅遊之興趣增加，本公司相信，高收益旅遊服務及產品(如特色旅行團)甚具潛力，為下一步有利可圖之舉措。該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完成。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過往，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主要專注於在中國生產及銷售用於家電之泡沫塑料(「泡沫塑料」)包裝產品(「包裝業務」)。自二零一六年起，為多元化本集團業務及維持企業發展勢頭，本集團一直探索不同投資項目的適當機會，包括但不限於旅遊及旅行產業、娛樂及文化產業及建立放債業務。本集團已根據放債人條例獲授予香港放債人牌照，並已自本年度起開始放債業務。考慮到中國醫療保健發展蓬勃，本集團亦自二零一六年起從事在中國就經管理療及保健按摩店提供管理服務。經過管理層不懈努力，與二零一五年同期相比，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有所改善。

### 包裝業務

於回顧年度內，包裝業務的收益約為565,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499,900,000港元增加13.1%。

二零一六年包裝業務的毛利約為99,8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91,700,000港元增加約8.8%。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的整體毛利率均為18%。於回顧年度內，包裝業務錄得約43,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1,900,000港元)之分類溢利。

### 旅遊業務

為探索具有更大市場潛力的其他商機，年內本集團尋求進軍旅遊業。於回顧年度內，旅遊業務(包括票務代理及景區)的收益約27,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毛利約24,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年內，旅遊業務錄得分類虧損約22,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虧損主要是由於商譽減值虧損約43,000,000港元，在年內收益表確認。

本集團旅遊業務仍處於發展階段，管理層將盡力發展該新業務。預期本集團旅遊業務將於數年後成熟，本公司相信，旅遊業務的收益及溢利未來均將大幅改善。本集團亦將繼續不時物色機會探索旅遊及旅行產業的不同潛在投資。

### 證券投資

鑒於香港股票市場正面的投資氣氛，本集團已採取積極樂觀的策略，以賺取短期及長期投資溢利及開發證券投資分類。本集團已於香港、中國、澳洲及馬來西亞投資上市證券組合。該等投資於綜合財務報表以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入賬。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於證券投資分類錄得約60,000,000港元之溢利(二零一五年：虧損約57,600,000港元)。這主要是由於投資Yong Tai Berhad(「Yong Tai」，為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的議價收購收益所致。年內，由於管理層對馬六甲房地產行業的前景持樂觀態度，本集團已認購Yong Tai的150,000,000股新普通股及200,000,000股不可贖回優先股，分別分類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董事會將密切監察投資組合之表現，並會將投資組合多元化擴展至市場之多個分類。

### 放債業務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已根據放債人條例取得香港放債人牌照。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六月起授出貸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組合約354,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年期為一年，實際利率介乎每年10%至15%。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貸款組合利息收入約11,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

## 保健業務

考慮到中國保健行業發展蓬勃，本集團年內從事在中國就經營理療及保健按摩店提供管理服務。於回顧年度，保健業務的收益約1,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分類虧損約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保健業務仍處於發展階段，管理層擬於可見的將來在中國招募多家按摩店，以擴張其服務網路。

## 收益

回顧年度的收益約606,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499,900,000港元增加約21.4%。增加部分歸功於旅遊業務及放債業務的收益約39,200,000港元。此外，包裝業務的收益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長約65,700,000港元。

## 毛利

回顧年度的毛利約137,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91,700,000港元增加約49.5%。本年度整體毛利率由18.3%上升至22.6%。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新業務分類(如旅遊業務及放債業務)貢獻的毛利率較高。

##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回顧年度的其他經營收入約7,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5,100,000港元增加約49%。增加主要是由於包裝業務的政府補貼增加約1,700,000港元。

### **收購聯營公司的議價收購收益**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收購一間聯營公司的議價收購收益約84,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該議價收購收益乃因以代價約208,300,000港元收購Yong Tai的39.44%股權而產生。收購價乃參考建議收購日期Yong Tai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的市價釐定。此後，於收購完成日期，賬面值及公平值均有所上升，形成議價收購收益。議價收購收益主要歸功於本集團磋商有利於本集團的交易條款的能力。Yong Tai的主要業務為所有類型布匹之生產及印染以及房地產發展。

### **商譽減值虧損**

鑒於中國旅遊業競爭加劇，旅遊業生意的營商環境及市況出現不利變動。面臨該不利因素，董事不斷檢討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經營，以適應不斷變化的環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有關景區業務及票務代理的商譽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分別約16,000,000港元及27,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五年約78,700,000港元增加78.0%至二零一六年約140,100,000港元。這主要是由於包裝業務的開支增加及加入新收購的有關旅遊及保健行業的附屬公司所致。此外，年內進行多項收購事項，令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另外，年內於收益表中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約21,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部分導致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及已變現虧損淨額**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就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錄得虧損約25,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56,700,000港元)。大部分證券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已於年內出售。

##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年內，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約1,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乃由新收購的聯營公司Yong Tai貢獻。

##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六年的融資成本約39,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23,500,000港元增加約68.5%。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籌集額外貸款及借款，以發展新業務及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另外，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發行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按每年10%之利率計息的票據，令融資成本增加。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五年約5,900,000港元增加115.3%至二零一六年約12,7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除稅前虧損較二零一五年大幅減少。

## 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31,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68,000,000港元，減少約36,900,000港元。該改善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證券投資分類錄得溢利約60,000,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錄得虧損約57,600,000港元。此外，放債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溢利約11,300,000港元，包裝業務之溢利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2,100,000港元。上述影響部分被旅遊業務確認分部虧損約22,200,000港元、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約61,400,000港元及融資成本增加約16,100,000港元所抵銷。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二零一六年，儘管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本集團之包裝業務(即於中國生產及銷售用於家電的泡沫塑料包裝產品)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益及現金流量，並仍錄得增加13.1%。另一方面，本集團錄得證券投資分類溢利約6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虧損約57,600,000港元)，主要來自投資Yong Tai(為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的貢獻。鑒於近年股市波動不定，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投資組合之表現，並採納相對保守的投資策略，以盡量減輕證券投資的風險及在回報方面的不明朗因素。

在維持包裝業務的同時，本集團亦一直探索其他商機，務求使本集團業務更多元化，以及提升本公司股東的價值。就此而言，本集團已自本年度起根據放債人條例，於香港以放債人牌照開展放債業務。年內，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約11,100,000港元於收益表確認。年內收取的利率介乎每年10%至15%。預期有關業務將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回報。

為捕捉旅遊、娛樂及文化行業的市場潛力，本集團從事一系列相關項目。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完成收購Master Race集團後，本集團獲授中國廣西省的人氣文化表演印象劉三姐之獨家票務代理權，年期為20年。印象劉三姐為於陽朔縣灕江畔出演之戶外晚間演出。有別於其他在封閉場景上演之演出，印象劉三姐以灕江實景為舞台。江上水煙飄渺、月華披灑、連峰隱現、水鏡映照，化作廣袤無垠的自然舞台佈景。大型燈光設計、特殊煙霧效果及環迴音響工程與自然景觀渾然為一，為觀眾帶來超然視覺享受。每場演出歷時約70分鐘，共分七幕。每一幕均有不同場景及燈光效果，背景景色亦隨自然環境變換。參演演員達600人，大部分為灕江沿岸村民。總導演張藝謀別出心裁地將經典劉三姐山歌結合少數民族文化，以自然景觀化為大型實景演出。年內，共演出530場次及售出約1,205,000張門票，為本集團帶來收益約24,8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完成收購Golden Truth Enterprises Limited，該公司擁有東興屏峰雨林景區，東興屏峰雨林景區位於廣西省南部之東興市，西面毗鄰越南。東興市佔地約590平方公里，總人口約為300,000人，並以其自然景觀及秀麗景色聞名，而最重要的是，當地居民較為長壽，且國家旅遊景區質量等級評定委員會已對上述景區授予「4A級」景區的地位。

本公司管理層不斷考慮及探索不同投資項目的適當機會。考慮到中國醫療保健發展蓬勃，本公司認為，本集團進入中國保健行業屬具有吸引力的機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本集團收購賢泰國際有限公司（「賢泰」）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已透過根據一般授權按市價每股0.13港元配發及發行697,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而支付。賢泰向中國八間店舖提供與傳統休閒保健按摩有關的經營及管理委託服務，並旨在升級為集保健按摩、專業理療、中醫泥療和特色遠紅外線能量療法為一體的專業健康管理機構，專為幫助各類已經開設或計劃開設的保健會所經營委託管理。管理層相信，收購事項將令本集團拓寬收入來源及增強其資產基礎。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本集團與印象文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印象國際」）簽署合作意向書（「意向書」）。根據該意向書，為充分開發越南下龍市地區的旅遊資源，本集團擬利用其當地資源及資金，在越南下龍市地區投資一項暫名為「夢迴下龍灣」的大型演出項目。本集團作為項目投資方，負責演出項目建設與運營、為演出項目獲得各項依據當地法律必須的運營資質與政府批准、及組建演出團體。印象國際將組建導演組及藝術團隊負責正式公演前節目的創作、演員排練、培訓、上演、節目維護等相關工作。印象國際組織並委派管理團隊負責開演後的運營、培訓、管理等工作，有關運營、培訓、管理費用待正式協議簽訂再做詳細規定。建設期將為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預計自二零一八年起貢獻回報。

除在中國收購文化及旅遊業務外，本集團亦在東南亞物色海外機會。鑒於本公司對馬六甲（為馬來西亞其中一個增長最迅速之城市）的房地產行業之前景感到樂觀，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成功認購150,000,000股Yong Tai（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之公司）新普通股及200,000,000股Yong Tai不可贖回優先股（「不可贖回優先股」），每股認購股份及不可贖回優先股的發行價為馬幣0.80元（相當於約1.48港元）。Yong Tai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所有類型布匹之生產及印染以及房地產發展。認購股份及不可贖回優先股的總代價為馬幣280,000,000元（相當於約518,000,000港元），已透過認購本公司6,000,000,000股新股份之本公司集資活動籌集的現金支付。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合共6,00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而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8.01%）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0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Yong Tai籌集的資金將用於在馬六甲開發的「印象馬六甲」項目。印象馬六甲將為中國境外的首個世界級國際實景演出，該演出將以殖民時期的歷史遺跡以及當地及現代建築為特點，其為馬來西亞旅遊局授權之試點項目，Yong Tai將獲得票房銷售的全部收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意向書，內容有關建議收購Siam Air Transport Co., Ltd.（「Siam Air」）的49%已發行股本，代價約人民幣300,000,000元（約339,000,000港元）。Siam Air為根據泰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分別擁有兩架波音737-300飛機及租用兩架波音737-800飛機。建議收購事項可(i)發展本集團於亞洲地區的航空業務；及(ii)提升本集團於亞洲航空行業的競爭力，管理層認為此將有利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達成正式協議。建議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Summer Glitter Limited訂立一份協議，內容有關建議收購Super Concise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Super Concis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900,000,000港元。代價須由本公司於完成時透過發行本金額為90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而支付予Summer Glitter Limited。收購事項讓本集團有機會進軍中國之旅遊文化市場。本集團現時擁有文化表演印象劉三姐之獨家票務代理權。在上述建議收購完成後，本集團將負責表演的運營，預期可為本集團持續發展帶來多元化收入及額外現金流量。因此，董事認為訂立該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建議收購事項預期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完成。建議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本集團、JAA Capital Limited（「JAA Capital」）及Jet Asia Airways Co., Ltd（「Jet Asia」）就建議收購Jet Asia訂立一份意向書。Jet Asia為於曼谷直轄市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Jet Asia透過自泰國民航處獲得航空營運人許可證，於二零一零年在泰國曼谷蘇凡納布機場開展業務，以提供涵蓋非洲、中國、日本、韓國及中東的包機服務。建議收購事項可(i)開展本集團於亞洲地區的航空業務；(ii)與本集團的票務代理業務產生協同效應；及(iii)提升本集團於亞洲航空行業的整體競爭力，尤其於東南亞地區方面，本公司認為此將有利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建議收購事項預期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完成，建議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七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Poon Keng Tat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Poon Keng Tat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購買意高旅運有限公司（「意高旅運」）的95%已發行股本，代價約4,403,000港元。意高旅運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Poon Keng Tat持有99.9%股權。該公司為一間旅遊相關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香港全資附屬公司Incola Air Services主要從事旅行社業務。有見於中國人民對海外旅遊之興趣增加，本公司相信，高收益旅遊服務及產品（如特色旅行團）甚具潛力，為下一步有利可圖之舉措。該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完成。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四名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購買Arch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Arch Partner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約人民幣160,000,000元（約179,200,000港元）。Arch Partners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境外旅遊、包機及商務旅行。建議收購事項預期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完成，建議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之公告。

面對中國泡沫塑料包裝行業的激烈競爭，本集團繼續致力維持其包裝業務之競爭力，包括加強生產技術及成本控制，而另一方面則物色其他於中國及東南亞有更大市場潛力的業務機會。因此，本集團已透過本年度一系列收購事項進軍旅遊、娛樂及文化行業。為撥支上述收購事項，本公司策略性增加本公司之法定股本至375,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起生效，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完成配售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25港元之普通股，有關活動不僅為該等項目提供充足資金，亦擴大本公司之股東基礎。

憑藉於旅遊、娛樂及文化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之強大管理團隊，本公司對中國新項目及馬六甲之房地產行業感到樂觀。預期此等新項目將於未來為本集團產生可觀回報。本集團將繼續檢討業務組合之表現，並不時尋求其他潛在收購機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788,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609,500,000港元），當中約40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62,600,000港元）乃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約22,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90,100,000港元）為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流動負債約為958,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36,000,000港元），主要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約165,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99,900,000港元）、應付票據36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約374,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34,400,000港元），而本集團非流動負債約為37,700,000港元，主要包括遞延稅項負債（二零一五年：約282,400,000港元，主要包括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約374,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34,400,000港元)，其須於一年內償還，並由本集團之樓宇、土地租賃溢價、應收貿易賬款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抵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1,600,000港元及122,800,000港元乃分別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二零一五年：所有銀行及其他借貸乃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92,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4,700,000港元)及81,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9,700,000港元)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分別按介乎4.79%至24.0%及4.79%至6.40%(二零一五年：4.79%至6.72%及4.79%至6.16%)之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兩份尚未償還計息票據。其中一份本金額為28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8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8厘(二零一五年：8厘)計息並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到期。該票據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鵬程企業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為衡平法抵押。另一份票據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發行，票據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10厘計息，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到期。票據由本公司一名股東提供的697,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質押而擔保。

鑒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約169,900,000港元，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滿足自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的到期財務債務，理由是：i)本集團有能力在借款及銀行融資到期時續期或再融資；ii)本集團旅遊、娛樂及文化產業的新業務持續發展及改善；iii)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發行本金額為120,000,000港元的第二批票據，詳情見附註21(a)；及iv)本公司董事將考慮動用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動用銀行融資29,722,000港元，以履行到期財務義務。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有形資產總值約為1,831,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866,100,000港元)，而負債總額則約為996,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518,400,000港元)。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資產總值)約為54.4%(二零一五年：約59.9%)。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各集團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馬來西亞林吉特及人民幣列值。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訂立任何工具。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匯率變動，並採取適當行動以減低匯兌風險。

####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本公司與威富國際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主要從事在中國就經營理療及保健按摩店提供管理服務)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收購賢泰國際有限公司(「賢泰」)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代價90,610,000港元已透過根據一般授權按市價每股0.13港元配發及發行697,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而支付。上述新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具有同等地位。

#### 透過發行報酬股份而結付專業費用

川盟融資有限公司(「川盟融資」)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起為本公司財務顧問，向本公司提供持續財務顧問服務，部分財務顧問費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透過按市價每股報酬股份0.13港元向川盟融資發行10,000,000股報酬股份之方式支付。上述新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具有同等地位。

韓寧先生一直為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向本公司提供中國法律顧問服務。就韓寧先生向本公司提供之中國法律顧問服務而言，中國法律顧問費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透過按市價每股報酬股份0.13港元向韓寧先生發行10,000,000股報酬股份之方式支付。上述新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具有同等地位。

##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完成根據特別授權配售股份及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0.10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發行及配發6,000,00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而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8.01%。於發行條款釐定日期，每股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0.141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582,000,000港元(每股約0.97港元)已用於收購Yong Tai的權益及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新發行的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具有同等地位。

## 發行本金額為200,000,000港元之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rosper Talent Limited訂立票據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分兩批發行本金總額最多200,000,000港元之已抵押票據(「該等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向投資者發行第一批票據，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第一批票據按每年10%之利率計息，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到期。票據由一名股東提供的697,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質押而擔保。本集團擬將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在機會出現時發展潛在新業務及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年末後，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本公司向投資者發行第二批票據，本金額為120,000,000港元。第二批票據按每年10%之利率計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到期。票據由兩名股東提供的7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質押而擔保。與第一批票據相同，本集團擬將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在機會出現時發展潛在新業務及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經票據持有人同意，票據可延長至24個月。自緊隨初始到期日後的日期起直至及包括經延長到期日止期間，利率將為每年13%。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獲本公司採納。該計劃旨在令本公司能向參與者提供激勵，以表彰其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本公司董事可向本公司任何僱員或董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師、代理、承包商、客戶及供應商，或基於其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有資格參與計劃的人士授出要約。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348,371,137股（包括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授出但尚未失效或行使的有關313,091,112股股份的購股權），相當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3.02%。年內，358,990,124份購股權已授出，本集團確認購股權開支約21,539,000港元。所授出購股權中，合共145,096,048份購股權乃授予董事。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概無行使任何購股權。年末後，並無向本集團僱員及董事授出任何額外購股權。

年內，45,899,012份購股權按認購價每股0.145港元獲行使，導致按總現金代價約6,655,000港元發行45,899,012股本公司普通股。由於行使該等購股權，其早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公平值約2,754,000港元被轉入股份溢價賬。上述新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具有同等地位。

## 獨立第三方提供的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借入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的貸款，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貸款款項已用於發展潛在新業務及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根據本公司與該獨立第三方之間共同協定，該貸款已延長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六日，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借入本金額為105,600,000港元的貸款，年利率為13%，到期日為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貸款款項已用於發展潛在新業務及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該貸款已於年末後悉數結清。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借入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的貸款，年利率為18%，到期日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貸款款項已用於發展潛在新業務及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該貸款已在年內部分償還20,000,000港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約有440名(二零一五年：340名)員工。本集團按僱員表現、經驗及市場慣例釐定彼等之薪酬。

本集團的員工薪酬政策乃參照當地市場薪資行情，結合市場同行業的薪資狀況、通脹水準、企業經營效益以及員工的績效等多方面因素而確定。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基於本公司任何僱員或董事對本集團的貢獻向彼等提呈授出，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年內，授出358,990,124份購股權及本集團確認購股權開支約21,539,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3,091,112股股份已授出但尚未失效或獲行使。於年末後，並無其他購股權授予本集團僱員或董事。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淨值透過以內部資源、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應付票據撥付。本公司法定股本為375,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25港元之股份，其中10,352,800,252股普通股為已發行及繳足。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未支出资本承擔約為3,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5,300,000港元)。

###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總值約79,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87,500,000港元)之資產作為銀行以及其他信貸及借貸的擔保，並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鵬程企業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為衡平法抵押，以抵押應付票據28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80,000,000港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對沖**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購買、贖回或銷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銷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年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星期二)舉行(「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無法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務請確保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未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

在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董事變動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委任黎豐瑞先生為執行董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的最低人數。在司徒惠玲女士及黎豐瑞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分別辭任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

### **審核委員會**

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龐鴻先生、林海麟先生及李道偉先生)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慣例、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相關事宜進行討論。

##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之數字，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瑪澤」）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瑪澤就此進行的工作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保證工作準則的保證工作，因此瑪澤概不就此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珍珍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珍珍女士、林偉雄先生、王欣先生、韋立移先生及鄭子堅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健萍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龐鴻先生、李道偉先生、林海麟先生及李陽先生。

本公告登載在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inohaijing.com>。